

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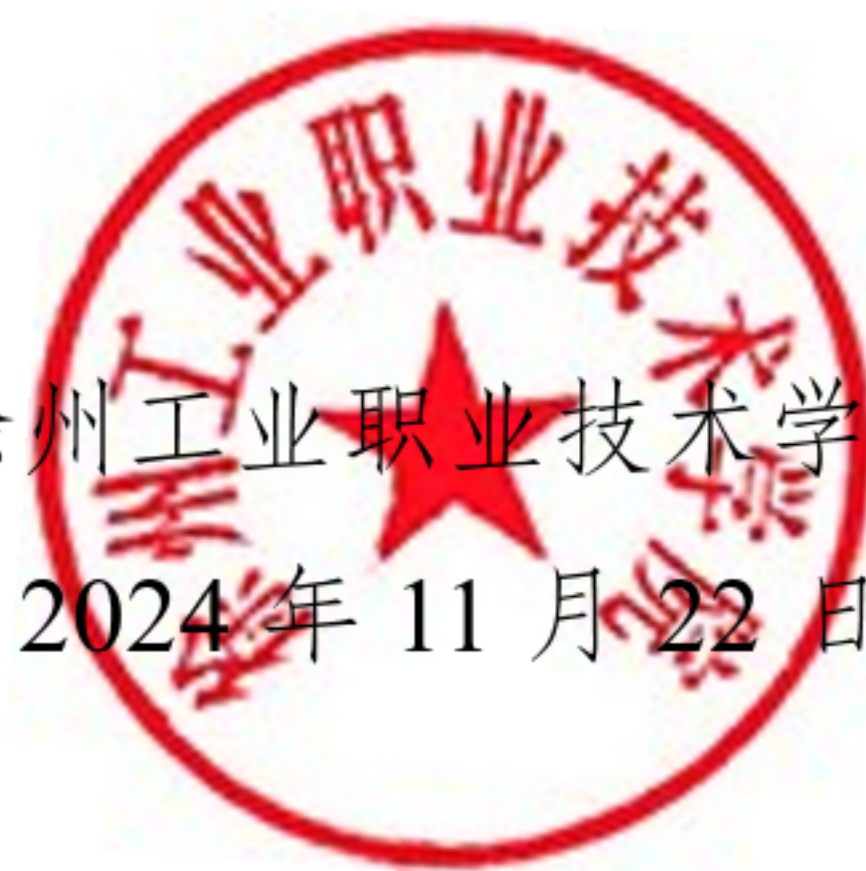
徐工职院教发〔2024〕7号

关于印发《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“三四五六” 人才培养体系课程建设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《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“三四五六”人才培养体系课程建设实施方案》已经分管校领导审批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学习贯彻落实。

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
2024年11月22日



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“三四五六” 人才培养体系课程建设实施方案

根据国家《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》等文件精神，为深入推进学校“三色工程、四类培养、五育融合、六能提升”（简称：“三四五六”）人才培养体系改革，打造一批优质课程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以推进“三四五六”人才培养体系改革为目标，以深化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为关键，以提升专业建设关键能力、竞争力和吸引力为核心，以优化各专业课程结构、更新迭代课程资源、深化课程教学改革、完善课程评价体系为路径，促进学生个性化成才、全面发展和可持续发展，为培养更多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奠定坚实基础。

二、建设目标

结合区域重点产业发展需求和学校人才培养改革要求，统筹在线课程和线下课程，推进学校一流课程建设和实施。到 2025 年，围绕专业课，每个专业建设岗课融合、赛课融合和专创融合等课程各类不少于 4 门；围绕公共基础课和专业基础课，建成 10 门左右的基技融合课程；围绕“五育融合、六能提升”教学改革，建成 20 门左右示范引领的融合类课程。创新教学模式，课程设计应符合因材施教规律并充分融入课程思政，建立以学生为中心的新型师生关系，精准分析学情，因材施教，引导学生自主探究、深度

学习，充分运用数字技术手段，课程评价强化过程评价，改进结果评价，注重增值评价，健全综合评价，引领学校“课堂改革”，形成一批可借鉴和推广的教学改革项目和案例。

三、建设要求

（一）有组织保障。各二级院部高度重视课程建设工作，提供保障条件和激励政策，校企共建课程开发中心，组建课程团队，成员包含行业企业专家、专业教师、公共基础课教师等。

（二）有建设基础。课程负责人原则上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具有博士学位、中级及以上职称，师德高尚，专业素质过硬，教学能力突出，教学团队结构合理，整体素质较高。申报课程需有校级及以上课程教学资源，配有校级及以上课程实践基地，为后续开展课程实践教学、校企合作等提供坚实的条件。

（三）有内容更新。课程要求“对接岗位、数智融合”，融入新方法、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标准，跟岗挖掘绘制能力图谱，升级改造课程内容，更新迭代课程资源，转化企业培训资源，精准匹配岗位需求，强化学生职业技能与就业竞争力。每学期内容更新不低于 10%。

（四）有教法改革。以课程建设推动课堂革命，以课堂革命助力教法改革。利用虚拟仿真技术创设教学情境，创设多样化教学场景，探索“园区课堂”“车间课堂”等课堂组织形式，实现同一个专业群内共同上课、跨校上课、企业上课。

（五）有评价创新。推广多元评价体系，加大企业对教学评价的权重，注重过程评价和增值评价，精确评估学生的学习成果和发展情况，并根据学生的反馈和学习数据，动态调整评价指标，促进教学质量提升。

四、建设任务

根据学校“三四五六”人才培养体系改革,建设一批“对接岗位、数智融合”的优质课程,打造徐工职院优质特色课程体系,更新课程标准,优化升级课程内容,创新教学模式,丰富教学方法,完善课程评价体系。主要开展以下三类课程建设。

(一) “四类培养”融合类课程建设

1.岗课融合课程

以专业(群)面向的职业岗位为主导,依据职业岗位能力要求和专业核心能力指标重构课程体系,以典型生产实践项目为载体,其中培养专业核心能力的实践项目以过关制实施考核评价,作为课程合格必须条件。每个专业建设课程不少于4门。

2.赛课融合课程

以专业对接的国、省级职业技能大赛典型赛项重构专业课程体系,将赛项模块和任务内容以赛课融合方式重构课程模块内容,以模块赛和课程赛的形式组织实施,培养专业核心能力的模块任务以过关制实施考核评价,作为课程合格必须条件。每个专业建设课程不少于4门。

3.基技融合课程

专业基础课对标转本考核要求,优化课程教学内容,培养本科层次人才所需要的专业基础和能力,专业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融合,以专业“基础+提升+强化”三阶段课程的形式开展。每个专业建设课程不少于4门。

4.专创融合课程

按照“全面覆盖+个性提升”原则,采用“基础+提升+进阶”递进式教育方案,通过专业交叉和知识融合,培养学生创新创业意识

和思维，提升创新创业能力，深化专创融合，在不同阶段开设相应的专创融合课程。每个专业建设课程不少于 4 门。

（二）“五育融合”类课程建设

重构五育融合课程体系，在第一课堂开设主育人课程和融合类课程，以主育人课程为基础，通过各类融合课程巩固育人成效，德育融入除思政类课程之外的所有课程，以课程思政的方式实施；劳动教育融入有实践环节的所有课程；体育融入整周实践类课程，每个专业不低于 3 门；美育融入设计类等课程，每个专业不低于 2 门。

（三）“六能提升”类课程建设

重构六能提升课程体系，重塑专业核心能力指标，以培养“可持续发展的人”为核心，增强学生的社会竞争力和适应能力，提升学生学习能力、创新能力、协作能力、数字化素养、现场管理能力、国际化素养等基础能力素养和职业发展能力等六大能力，每个专业重点建设不少于 6 门的能力提升课程。

五、建设路径

徐工职院优质特色课程建设，由学校教务部牵头，各相关处室、各二级学院配合，统筹推进。

（一）组织申报

学校教务部规划课程建设，根据学校年度建设计划，组织各学、院（部）申报。根据不同项目类型，各院部遴选、审核后推荐申报，项目建设周期 1 年，学校组织专家评审后批准立项，并签订课程建设项目任务书，各类课程应依据其特定的课程目标，制定科学的课程标准和教学内容。

（二）检查验收

每学期以示范课等形式开展课程建设成效展示，作为课程建设结果的重要组成，采用课程项目所在单位对项目进行预验收考核，学校组织结项验收，对按期完成任务书及指标要求的课程给予结项；对于未完成建设的课程项目，予以延期，如在延期期限内仍未完成，按照“不予结项”情况处理。

（三）效果评估

学校开展课程建设成效推广，对于通过验收的课程项目，项目团队需对课程建设的教学方法、教学改革、教学成效、形成的案例等等进行经验分享和推广。

六、经费保障

1.经费资助额度按照课程建设级别进行区分，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，重点项目每项资助 2 万元，一般项目每项资助 1 万元。

2.经费资助按照立项拨付 50%，中期检查拨付 30%，结项拨付 20%，按照项目进度须支出完毕，建设周期内经费未执行完毕，不做结转。

3.课程建设的经费按照学校资助专款专用的原则，凡明确用于课程建设的专项经费，不能挪作他用，预算、开支严格按照学校计划财务处有关管理制度执行。

七、附则

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实施，由教务部负责解释和监督执行，如有变更，将及时更新并发布通知。